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山西省新闻简讯

山西太原市大法弟子张玉萍被非法判刑

山西省太原市大法弟子张玉萍被太原市迎泽区法院非法判刑八年六个月，并勒索罚金三万，现已上诉。◇



山西大同市七旬法轮功学员戴秀荣遭非法判刑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西报道）山西省大同市七十岁的法轮功学员戴秀荣女士，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被大同市云冈区法院非法宣判冤刑两年。这是她第二次遭中共法院非法判刑，她还曾两次被非法劳教。

遭绑架、诬判经过

戴秀荣一九五二年生，退休工人，住大同市云冈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中午，大同市云冈区公安局和口泉派出所一车特警外带一辆救护车，冲入仍在狱中遭迫害的法轮功学员李艳琴的住处，绑架了法轮功学员戴秀荣。

戴秀荣是李艳琴的大姑姐，由于李艳琴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三年，戴秀荣帮忙李艳琴照顾家和孩子。戴秀荣质问警察原由，对方狡辩称是扰乱公共秩序。警察的突然绑架，造成戴秀荣血压升至 130/200，心律达 130-140。戴秀荣坚决抵制无理迫害，于当晚十点左右被放回家。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大同市公安局云冈区分局警察对戴秀荣做了所谓“取保候审”；二零二一年四月六日，大同市云冈区检察院非法批捕戴秀荣，二零二一年六月七日，大同市公安局云冈区分局警察绑架戴秀荣，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大同市云冈区法院对戴秀荣非法宣判两年徒刑，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千元。

戴秀荣坚持法轮大法修炼，曾遭中共人员绑架、关押、劳教、判刑等迫害。以下是戴秀荣叙述自己修炼法轮功的美好及遭中共迫害的事实：

修炼法轮大法 全家获新生

在娘家我们姐妹兄弟六人，父亲一九八零年得膀胱癌，曾在北京协和医院做过两次大手术。母亲体

弱多病也常住医院。两个弟弟陆续成为盲人，一个妹妹住院打卡那霉素中毒成为聋哑人。

修炼法轮功后，我们全家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父亲再没去过北京看病，母亲也再没吃过药、住过医院。我与丈夫的关系也融洽了，家庭和睦了，身体健康了。

中共迫害 遭绑架、拘留、劳教、判刑

可是就是这样一个教人向善，使人道德回升，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高德大法。因为江泽民以个人意志凌驾于宪法、法律之上，操控国家机器和社会资源，对法轮功实行灭绝式的打压迫害。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早在口泉公园，我还没晨炼就被口泉派出所警察带走，他们没收功放机、喇叭、条幅、简介等物品，也没出示任何证件。中午老父亲步行两里多路送的午饭。派出所警察说：“上级有命令不许炼法轮功。”我被非法关押十几个小时后，傍晚回家。

一九九九年九月有人说，在北京你只要说是炼法轮功的就抓起来，我不相信。一个人说，两个人说，三个人说，我想怎么可能？怎么能平白无故地抓人呢？我不信，果真如此不是没有王法了吗？我要到北京去看看。我去了，还没有走到天安门广场，一个持枪的巡逻警察问我：“你炼法轮功吗？”我没有回答。他说：“你没有炼法轮功，你就骂李洪志。”我说：“我们幼儿园的孩子都知道骂人不是好孩子。你一个堂堂男子汉，头顶国徽，在广场上让人骂人，你不羞吗？”这时，他边抓着我不放边打步话机说：“这里有个法轮功。”马上过来好几个便衣，然后把我推到车上。车内已经有好几个被抓的人了，我们都被送到天（见下页）

(接上页)安门派出所,后被驻京办接走。九月十六日被非法关押在大同市矿区拘留所,说关押二十五天,实际关押我一个月。行政拘留规定十五天,超期关押已属违法。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我第二次上京,当时被非法关押天安门派出所,后送石景山看守所关押。之后被单位接回大同直接送市看守所非法关押。在被关押期间市看守所政委指使他人给上背铐,而且是几人连铐,我昏死过去。后又多次戴背铐,去除背铐时胳膊都不会动,只能靠别人把胳膊慢慢搬到身前。

在看守所期间,警察多次逼单位、丈夫、子女、兄弟姐妹来说服我放弃修炼。他们说:“只要你写个保证不炼了,就马上放你出去。”我拒绝了他们。当时外孙四岁多点,从小一直我带。因为孩子母亲身体不好,有病没奶,从满月起孩子一直我抚养,一天单位拉来他们一家人。孩子从粗粗的、冰冷的铁栅栏钻进来,抱着我的腿哭着喊着:“姥姥,回家吧。咱们回家吧,你怎么不要我了?”女婿满眼含泪说:“妈,写个保证,咱们回家吧。在家您偷偷炼。孩子一到晚上就哭闹说要找姥姥。您是咱们家的太阳,家里没有您,我们都不知道该咋办了。”女儿只有哭的份,伤心得一句话也说不出。丈夫也捂着脸痛苦地蹲在地上。他们利用家庭、亲情,摧残人的精神与良知,邪恶至极。

二零零零年年初,我从看守所回家。同年三月八日我单位公安处用车把我接去,说是有些事情核实。下午直接送到太原新店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同年年底回家。

回来后我再次进京,刚进天安门广场,一个警察问我:“你炼法轮功吗?”我说:“我炼不炼法轮功与我站在广场上有什么关系?”

“唵”一下当时围过来四、五个便衣就往车上拉我,我不上,他们就揪着我的头发、连打带踢,把我拖上警车。当时广场到处是警察和便衣,警车就在广场上停着,真是红

色恐怖一片。这次我又被非法劳教一年,二零零一年底回家。

在两次被非法劳教期间,我被二十四小时包夹、监控,多半宿多半宿坐在走廊里“转化”你,不让睡觉。一段时间把我单独关押在另一处,并且强制洗脑“转化”。一天,几个吸毒犯在指使下用衣服蒙着我的头拳打脚踢,还说用针要穿住我的嘴。被打后起不来床,每天只能拉着床边的暖气管才能慢慢起来。一个月后腰腿还是疼痛的。对法轮功修炼者各种方式的“转化”,不仅仅是肉体上的迫害,更是一种精神上的摧残,是一种更邪恶的迫害。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我在怀仁毛皂发真相资料,被当地派出所警察绑架。当晚送到怀仁看守所。当时我身体出现不适,看守所不想收,毛皂派出所要让收押。看守所叫来狱医(姓麻)他大致看了看、问了问说没事。就非法关押在怀仁看守所。半夜我心脏病突发,被送到医院急救。在怀仁看守所我心脏病多次突发。一次半夜又突发了,麻医生不让送医院,让其他关押犯把我抬到一间房里。我虽然心脏跳动极速,不能说话、睁不开眼睛,但我意识清醒。麻医生用大拇指压住我脖子一侧的大动脉,很痛、很难受。我当时只感觉心脏快不跳了。生命的本能使我用力挣扎,终于挣脱了他的魔手。我想如果那天真的让他害死,他一定会有一个冠冕堂皇的说辞,可周围当时没有一个人发现他的险恶用心。

(麻医生几年前车祸死亡)

看守所通知十月二十一日开庭,丈夫为我聘请了律师,庭上律师的意见没被采纳。法庭诬判我六年。本人不服,上诉。

遭残酷精神打击 两位家人去世

第一次警察到家抓我时,幼小的外孙受到了惊吓。在以后的当地派出所警察、社区居委会的骚扰中,孩子一见生人就抓住我的衣服寸步不离。特别经过市看守所的经历后,孩子的心灵受到深深的创伤。特别是警察穿着警服进家,孩

子就吓得躲在我身后紧紧抱着我不放,唯恐他们再把我带走。

父亲在法院工作多年,我第一次被非法行政拘留时,父亲精神上受到打击,开始担心不安。我被非法劳教后,父亲精神彻底崩溃了,整夜整夜地不睡觉,在雪地里走来走去,担心、害怕、思女心切,父亲终于病倒了。我在家时,父母的生活基本上是在照顾,家里家外的事也大部份是我操持,此时二老受到的打击有多大,有多痛苦。

听说我要从劳教所回来了,父亲早早地就到路口等着,一趟一趟又一趟,从九点到下午一点半,还不见我回来,父亲喃喃自语道:

“骗我呢,骗我呢,回不来了。”瘫坐在床上。午后我突然出现在老父亲面前,他抓着我的肩膀,从头上看到脚下,又从脚下看到头上说:“我以为你回不来了,他们骗我呢。吃饭,吃饭,赶快吃饭。”这时的全家人才有心思吃饭。

我几次被非法抓捕、关押,对父母的精神打击太大了。长达几年的精神打击,老父亲身体又出现了膀胱癌的症状,一便盆一便盆地尿血,身体健康每况愈下,于二零零三年离开了人世。

我在被绑架、关押的同时,丈夫也受到了株连。他从一个刑侦科长,被调到民事调解当一名职员。当我再次从北京被接回的路上,单位公安处长说:看我回去怎么收拾贺连生(我丈夫名字)。当我第二次被非法劳教回来前,丈夫就被彻底踢出公安处,到退休办当一名职员。对他的种种打击,都默默承受了。丈夫说:“我知道他们什么都干得出来,只要你能平安回来,什么我都认了。”他在单位曾多次被评为先进,是受过三等勋章的人员。因为我的个人信仰,他身心竟然要承受如此巨大的压力。二零零九年他得胰腺癌,现已去世。◇

